正券代码:000931 证券简称:中关村 公告编号:2025-120

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为四环医药向南京银行申请 7,000万元融资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

】188信息披露

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0月28日召开第九届董 事会2025年度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四环医药向南京银行申请7,000万元融资授信 提供担保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经第八届董事会2024年度第十一次临时会议、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全资子 公司北京中关村四环医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四环医药)向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以下简称:南京银行)申请额度不超过7,000万元人民币的融资授信,授信期限为1年,公司以其部 分综合、地下库房、地下车位等用途房地产以及分摊的土地使用权提供抵押担保,并提供连带责任保

上述融资授信即将到期,四环医药拟向南京银行申请额度不超过7,000万元人民币的融资授信, 授信期限不超过1年,仍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由公司以其位于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 18号楼部分楼层综合、地下车库、地下库房用途的房地产以及分摊的土地使用权提供抵押担保。

经银行选定的中安盛世(北京)土地房地产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对上述抵押资产进行评估并出 具编号为中评房(2025)房评字第C10006号的《评估报告书》:上述资产于价值时点2025年7月14日的 抵押价值为26,132.53万元人民币。

四环医药已出具书面《反担保书》。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外担保等特殊事项应当经出席董事会会议的2/3以上董事同意"。 因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已审批的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根据(深圳证券 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此项担保事项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须提交公司

股东会审议。

二、被担保方基本情况

1、基本信息				
名称	313	北京中关村四环医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	北京市房山区西潞街道长虹西路73号1幢3层105			
注册资本	21,000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侯占军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101942283A			
成立日期		1989年11月1日		
经营范围	医药枝术开发。(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 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财务指标(元)	2024年12月31日	2025年6月30日	
		(经审计)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3,305,144,318.91	3,485,984,473.34	
	负债总额	1,819,174,397.47	1,894,159,072.98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400,500,000.00	471,000,000.00	
	流动负债总额	155,170,388.72	1,755,883,981.91	
主要财务数据	或有事项涉及总额(含担保、抵 押、诉讼与仲裁事项)	0.00	0.00	
	净资产	1,299,688,206.23	1,397,916,586.53	
	资产负债率	55.04%	54.34%	
	财务指标(元)	2024年1-12月	2025年1-6月	
		(经审计)	(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1,923,841,694.02	995,674,889.35	
	利润总额	252,692,880.12	123,269,117.66	
	净利润	193,192,943.12	98,228,738.09	
具如台田依然		T.		

最新信用等级 以上经审计财务数据为符合规定条件的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 了编号为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25)第213122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2、与上市公司存在的关联关系: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中关村四环医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3、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四环医药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 抵押资产基本情况

抵押资产为公司所有的位于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18号楼部分楼层综合、地下车库、地下库 房用途的房地产(京房权证海股字第0004603号)以及分摊的土地使用权(京海国用(2003出)第2166号),房屋建筑面积合计为23,514.30平方米,所分摊的土地使用权为2,636.06平方米。上述抵押房产 账面原值合计为9,028.15万元,截至2025年6月30日账面净值合计为8,250.51万元。

除本次抵押外,公司下属公司北京中实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实新材料)拟向南京银 行申请额度不超过1,000万元人民币的融资授信,由公司以该抵押资产为中实新材料提供二次抵押担 保,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关于公司为中实新材料向南京银行申请1,000万元融资授信 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21)。

本次抵押资产权属清晰,除上述情况外,不存在其他抵押、质押等权利限制情形,不涉及诉讼、仲 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亦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抵押担保;

担保期限:主合同项下债务人每次使用授信额度而发生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担保范围:主债权及其利息(包括复利和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主合同项下债务人应付的其

他款项以及债权人为实现债权而发生的费用; 担保金额:7,000万元人民币。

五、其他

1、此项贷款用途为补充四环医药流动资金,还款来源为四环医药下属公司药品销售收入。 2、四环医药资产质量较好,生产经营正常,具备足够的还款能力,不会给公司带来损失。

3、股权关系:公司持有四环医药100%股权。

4、四环医药对上述担保出具了《反担保书》,以该公司全部资产提供反担保。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额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担保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担保额度总金额为93,1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和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58.61%和25.03%,其中,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 总金额为6.500万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为57.385万元,占公司 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36.13%;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总余额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未发生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 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七、备查文件

1、第九届董事会2025年度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

2、四环医药《营业执照》复印件;

3、四环医药2024年度审计报告及截至2025年6月30日财务报表;

5. 中评房(2025)房评字第C10006号《评估报告书》。 特此公告

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十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931 证券简称:中关村 公告编号:2025-121

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为中实新材料向南京银行申请 1,000万元融资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

大遗漏。

经第八届董事会2024年度第十一次临时会议、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控股子

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0月28日召开第九届董 事会2025年度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中实新材料向南京银行申请1,000万元融资授 信提供担保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北京中实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实混凝土)之控股子公司北京中实新材料有限责任 公司(以下简称:中实新材料)向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以下简称:南京银行)申请额度不超 过1,000万元人民币的融资授信,授信期限为1年,公司以其车位房地产提供抵押担保、以其部分综 合、地下库房、地下车位等用途房地产以及分摊的土地使用权提供二次抵押担保,并提供连带责任保 上述融资授信即将到期,中实新材料拟向南京银行申请额度不超过1,000万元人民币的融资授

信,授信期限不超过1年,仍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由公司以其位于北京市朝阳区左家庄 中街6号院9号楼地下一层72个车位房地产提供抵押担保。以其位于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18号 楼部分楼层综合、地下车库、地下库房用途的房地产以及分摊的土地使用权提供二次抵押担保。 经银行法定的深圳市国策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上述72个车价房地产进行评估并出

具编号为深国策估字FBJ[2025]100021号的《房地产抵押估价报告》:上述房地产于价值时点2025年9

经银行选定的中安盛世(北京)土地房地产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对上述中关村大街18号楼部 分综合、地下车库、地下库房用途的房地产以及分摊的土地使用权进行评估并出具编号为中评房 (2025)房评字第C10006号的《评估报告书》:上述资产于价值时点2025年7月14日的抵押价值为26, 132.53 万元人民币。

中实新材料已出具书面《反担保书》。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外担保等特殊事项应当经出席董事会会议的2/3以上董事同意"。 因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已审批的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目被担保方资 产负债率超过7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规定,此项担保事项经董事会 审议通过后,尚须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被担保方基本情况

名称		比京中实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上庄镇罗家坟村委会		
注册资本	6,670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侯占军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790030905		
成立日期	2011年7月28日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水准期品制造、水泥制品 能源原式的差销售:非金属官等制。 品;经知度资材料制造。经所建物的 境。模具制造。这种是等,这个经管理服务。工 关键各销售。企而经域及其相别品超 服务,技术开发。技术活动,技术运 项目外、凭室业地层优选自主开暖 工。建设工程能工价条件也必能设态。 也电力设施的交类,维修和设施 方可开暖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 26分	品制造,非金属所及制品销售,新 料销售,涂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 不含危险化学品,建筑工程机械 程管理服务,器通机械设备安装制 3. 故木转让,技术指广;新材料技 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 营、民用机场建设);施工专业作或 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优长资祭	型建筑材料制造(不含危 品);建筑朗块制造,建筑 引设备租赁;机械设备租赁 段务;土石方工程施工,队 (多(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 长推广服务。(除依法须经 输;在仓危险货物);建设 少建筑劳务分包;输电、供 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
	财务指标(元)	2024年12月31日 (经审计)	2025年6月30日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597,018,132.43	610,631,595.69
	负债总额	452,391,010.93	447,928,897.37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30,000,000.00	34,500,000.00
	流动负债总额	449,682,115.40	445,220,001.84
	或有事项涉及总额(含担保、抵		
主要财务数据	押、诉讼与仲裁事项)	0.00	0.00
主要财务数据	净资产	0.00	0.00
主要财务数据			162,700,324.20 73.36%
主要财务数据	净资产	144,624,747.38 75.78% 2024年1-12月	162,700,324.20 73.36% 2025年1-6月
主要财务数据	净资产 资产负债率 财务指标(元)	144,624,747.38 75.78% 2024年1-12月 (经审计)	162,700,324.20 73.36% 2025年1-6月 (未经审计)
主要财务数据	净资产 资产负债率 财务指标(元) 营业收人	144,624,747.38 75.78% 2024年1-12月 (经审计) 442,621,874.75	162,700,324.20 73.36% 2025年1-6月 (未经审计) 162,747,602.77
主要财务数据	净资产 资产负债率 财务指标(元)	144,624,747.38 75.78% 2024年1-12月 (经审计)	162,700,324.20 73.36% 2025年1-6月 (未经审计)

了编号为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25)第213123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2、与上市公司存在的关联关系:系公司挖股子公司之控股子公司。



3、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中实新材料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1)抵押资产为公司所有的位于北京市朝阳区左家庄中街6号院9号楼地下二层72个车位房地

产(X 京房权证朝字第1221807号, X 京房权证朝字第1221757号, X 京房权证朝字第1221740号等72 个),建筑面积为3,276.54平方米,上述72个车位房地产的账面原值合计为1,668.72万元,截至2025年 6月30日账面净值合计为1,467.71万元。

(2)抵押资产为公司所有的位于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18号楼部分楼层综合、地下车库、地下 库房用途的房地产(京房权证海股字第0004603号)以及分摊的土地使用权(京海国用(2003出)第 2166号),房屋建筑面积合计为23,514.30平方米,所分摊的土地使用权为2,636.06平方米。上述抵押 房产账面原值合计为9,028.15万元,截至2025年6月30日账面净值合计为8,250.51万元。

除本次抵押外,公司下属公司北京中关村四环医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四环医药)拟向 南京银行申请额度不超过7,000万元人民币的融资授信,由公司以该抵押资产为四环医药提供抵押担 保,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关于公司为四环医药向南京银行申请7,000万元融资授信提 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20)。

(3)本次抵押资产权属清晰,除上述情况外,不存在其他抵押、质押等权利限制情形,不涉及诉讼、 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亦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担保方式: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抵押担保;

担保期限:主合同项下债务人每次使用授信额度而发生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担保范围:主债权及其利息(包括复利和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主合同项下债务人应付的其

他款项以及债权人为实现债权而发生的费用; 担保金额:1,000万元人民币。

1. 此项贷款用途为补充中实新材料流动资金, 还款来源为中实新材料混凝土销售收入 2、中实新材料资产质量较好,生产经营正常,具备足够的还款能力,不会给公司带来损失。

3、股权关系:公司持有中实混凝土94.80%股权,小股东北京竣朗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持有中实混 凝土5.20%股权;中实混凝土持有中实新材料84.80%股权,小股东北京菘峰商贸有限公司持有中实新 材料10.00%股权,北京竣朗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持有中实新材料5.20%股权。鉴于小股东持股比例较 低,因而未提供同比例扣保,亦未将股权质押给上市公司。

4、中实新材料对上述担保出具了《反担保书》,以该公司全部资产提供反担保。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额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担保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担保额度总金额为93.1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和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58.61%和25.08%,其中: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 总金额为6,500万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为57,385万元,占公司 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36.13%;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总会额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未发生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 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1、第九届董事会2025年度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

2、中实新材料《营业执照》复印件; 3、中实新材料2024年度审计报告及截至2025年6月30日财务报表;

4、中实新材料《反担保书》;

5、深国策估字FBJ[2025]100021号《房地产抵押估价报告》; 6、中评房(2025)房评字第C10006号《评估报告书》。

特此公告 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十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931 证券简称,中关村 公告编号,2025-116

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2025年度第六次 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25年度第六次临时 会议通知于2025年10月22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或传真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25年10月28日上 午10时在北京市朝阳区雪云路26号鹏润大厦B座22层1号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如期召 开。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会议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研究,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全体参会董事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没有董事对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内容的真

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 《2025年第三季度财务报表》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118)。

二、审议通过《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 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决定取消监事会,取消监事设置,《公司 法》中规定的监事会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承接,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监事会相关制度相应废 止,相关制度中涉及监事的表述相应删除,同时修订《公司章程》。公司现任监事将自公司股东会审议 通过取消监事会及修订《公司章程》事项之日起解除监事职务。

在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取消监事会设置事项前,公司第九届监事会及监事仍将严格按照《公司 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勤勉尽责履行监督职能,对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董事、高级管理 人员履职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同时,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指定专人办理后续变更登记、章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和修订、制定及废止公 司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19)。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制定及废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 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修订、制定及废止了公司部分治理制度。其中《股 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尚须提交公司股东会审批。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和修订、制定及废止公 司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19)。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四环医药向南京银行申请7,000万元融资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第八届董事会2024年度第十一次临时会议、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全资子 公司北京中关村四环医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四环医药)向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 行(以下简称,南京银行)由请额度不超过7,000万元人民币的融资授信,授信期限为1年,公司以其部 分综合、地下库房、地下车位等用途房地产以及分摊的土地使用权提供抵押担保,并提供连带责任保

授信期限不超过1年,仍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由公司以其位于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 18号楼部分楼层综合、地下车库、地下库房用途的房地产以及分摊的土地使用权提供抵押担保。 经银行选定的中安盛世(北京)土地房地产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对上述抵押资产进行评估并出

具编号为中评房(2025)房评字第C10006号的《评估报告书》:上述资产于价值时点2025年7月14日的 抵押价值为26.132.53万元人民币。 四环医药已出具书面《反担保书》。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外担保等特殊事项应当经出席董事会会议的2/3以上董事同意"。 因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已审批的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根据《深圳证券 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此项担保事项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须提交公司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中实新材料向南京银行申请1.000万元融资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第八届董事会2024年度第十一次临时会议 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 公司按股子 公司北京中实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北京中实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实新材 料)向南京银行申请额度不超过1,000万元人民币的融资授信,授信期限为1年,公司以其车位房地产 提供抵押担保、以其部分综合、地下库房、地下车位等用途房地产以及分摊的土地使用权提供二次抵 上述融资授信即将到期,中实新材料拟向南京银行由请额度不超过1,000万元人民币的融资授

信,授信期限不超过1年,仍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由公司以其位于北京市朝阳区左家庄 中街6号院9号楼地下二层72个车位房地产提供抵押担保,以其位于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18号 楼部分楼层综合、地下车库、地下库房用途的房地产以及分摊的土地使用权提供二次抵押扣保。 经银行选定的深圳市国策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上述72个车位房地产进行评估并出

具编号为深国策估字FBJ[2025]100021号的《房地产抵押估价报告》:上述房地产于价值时点2025年9 月8日的抵押价值为2.522.94万元人民币。 经银行选定的中安盛世(北京)土地房地产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对上述中关村大街18号楼部 分综合、地下车库、地下库房用途的房地产以及分摊的土地使用权进行评估并出具编号为中评房

(2025)房评字第C10006号的《评估报告书》:上述资产于价值时点2025年7月14日的抵押价值为26.

中实新材料已出具书面《反担保书》。

(一)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外担保等特殊事项应当经出席董事会会议的2/3以上董事同意"。 因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已审批的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且被担保方资 产负债率超过7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意程》规定,此项担保事项经董事会 审议通过后,尚须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终止下属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2025年度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下属公司 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鉴于推进过程中内外部情况发生变化,为减少不必要的运营成本, 经过充分论证和审慎考虑,决定终止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关于终止下属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公告

编号:2025-122)。 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5年第七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 现场会议时间: 2025年11月14日14:5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11月14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11月

14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三)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四)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5年11月11日

(五)会议地点:北京市朝阳区雪云路26号鹏润大厦B座22层1号会议室

1、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关于修订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3、关于公司为四环医药向南京银行申请7,000万元融资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4、关于公司为中实新材料向南京银行申请1,000万元融资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1. 第九届董事会2025年度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 2、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度第五次会议决议。

北京中美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十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931 证券简称:中关村 公告编号:2025-117

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2025年度第二次 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

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2025年度第二次临时 会议通知于2025年10月22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或传真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25年10月28日下 午14时在北京市朝阳区霄云路26号鹏润大厦B座22层1号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如期召开。会议 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会议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监 事认真讨论研究,形成以下决议:

、审议通过《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118)。 、审议通过《监事会对<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审核意见》;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监事会在全面了解、审核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后,发表如下审核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的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

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 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三、审议通过《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 < 公司章程 > 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 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决定取消监事会,取消监事设置,《公司 法》中规定的监事会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承接,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监事会相关制度相应废 止,相关制度中涉及监事的表述相应删除,同时修订《公司章程》。公司现任监事将自公司股东会审议

通过取消监事会及修订《公司章程》事项之日起解除监事职务。 在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取消监事会设置事项前,公司第九届监事会及监事仍将严格按照《公司 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勤勉尽责履行监督职能,对公司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董事、高级

管理人员履职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和修订、制定及废止公

司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19)。 四、备查文件

1、第九届监事会2025年度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十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931 证券简称:中关村 公告编号:2025-119

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和修订、 制定及废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

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0月28日召开了第九届 董事会2025年度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 于修订、制定及废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于2025年10月28日召开了第九届监事会2025年度 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 - 关于取消监事会的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

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决定取消监事会,

取消监事设置、《公司法》中规定的监事会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承接、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监 事会相关制度相应废止,相关制度中涉及监事的表述相应删除,同时修订《公司章程》。公司现任监事 将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取消监事会及修订《公司章程》事项之日起解除监事职务。 在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取消监事会设置事项前,公司第九届监事会及监事仍将严格按昭《公司 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勤勉尽责履行监督职能,对公司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董事、高级

二、《公司童程》修订情况 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发展需要,并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治

管理人员履职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理结构,拟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具体情况如下: 第一条 第一条 生护公司、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规范公司的组织 5、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等等 和 为维护公司、股东、职工和增权人的合法权益、规范公司的 第一条 和 为维护公司、股东、职工和增权人的合法权益、规范公司的 的 组织和 方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 有 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和 其他有关规定、制定本案程。 第八条 第八条 第八条 董事长是代表公司执行事务的董事,为公司的法定代表 人。担任法定代表人的董事辞任的,视为同时辞去法定代表 表人。法定代表人辞任的,公司将在法定代表人辞任之1 起30日内确定部的法定代表人。 第九条 第八条 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第九条 第九条 近年代表人以公司名义从事的民事活动,其法律后果由公司标案。 本章程或者股东会对法定代表人职权的限制,不得对抗 患症代表人因为执行等治政他人拥害的,由公司采租民 事员任、公司承租民等责任后,依据法律或者本章能均 學页1年。公司承担代學項1日2月,KRIGEFFIX看不學報的 定,可以向有过體的法定代表人追偿。 第十条 股东以其认购的股份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公司以其全 財产对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 第九条 第九条 司全部资产分为等额股份,股东以其认聊的股份为两 司承担责任,公司以其全部资产对公司的债务与担责任 第十条 张自生处之日起,即成为规范公司的组织与行为。公 大量与上级之日起,即成为规范公司的组织与行为。公 本章報自生效之日起,即成少屬范公司的组织与行为。公 与股东,股东与股东之间权利义多关系的具有结准的联。 的文件、对公司、股东 董事、高级管理人负责有结准的等。 方、依据本章起、股东可以起地较不,股东可以起地较东 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东可以起地较为,或不可以起地较东 第十二条 本章程所称高級管理人员是指公司的总裁、副总裁、财务总 监、董事会秘书。 第十三条 监、董事会秘书。

公司发行的股票,以人民币标明面值。 公司发行的面额股,以人民币标明面值

民币普通股753,126,982股,无其他种类股。 民計普通股753.12.0%2股、元从程序回处。 第二十二卷 公司或者公司的子公司(包括公司的附属企业)不得以 , 執责,提供。借款等形式,为他人取得本公司或者其母 司的股份据形别务资助。公司实施员工得股计划的除个。 公司利益。经股东会决议,或者董事会按照本章和或者 条金的投权相比较以、公司以及他人取得本公司 第二十一条 公司或公司的子公司(包括公司的附属企业)不得以赠与 垫资、担保、补偿或贷款等形式、对购买或者拟购买公司 份的人提供任何资助。 四以口及行政や無額明10%。原金資产日の次以至自立室は 董事的23以上通过。 第二十三条 第二十三条 公司根据经营和发展的需要、保限法律、法规的规定、经歷 东全作出忠议。可以采用下列方式增加资本; (一)向不等近对象发行股份; (二)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 (四)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五)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方式。 第二十七条 公司因本章程第二十五条第一款等(一)项、第(二)项规定 国歌歌本公司場合的,亞常經歷东大会決议, 成股東第二十四等等一卷地配定映本公司股份店。属 一)項情形的,显当自收期之日起10日內注前。属于 項。据以到哺养形的。显当自收期之日起10日內注前。属于 項。据以到哺养形的。公司合计特有 公司股份公司。据入为调养形的。公司合计特有 公司股份公司。但公司,据入为调养形的。公司合计特有 公司股份公司。任务公司已及行股份企编的10%。 》 公司的股份应当依法转让。 第二十九条 公司的股份可以依法转让。 第二十八条 第二十九条
公司不接受本公司的股份作为颇权的标的。
第三十条
特之司公开发行股份的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原用版
源 李文易所上由交易之目由1年内不得转让。
公司金斯、高级管理人员应当由00分司租赁所有的企公司本的股份及其或动情况。在就任时输业的任即期间每年转让
不的股份不服建过消耗得有本公司股份金数的2条件,所有本公司份司国两进过消耗得有本公司,不得转让其所持有公公司股份。 第二十八条 公司不接定本公司的股票件:房間埋以的标的。 第二十九条 起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应之自由1年內不得 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 明正等交易所上时交易之目由1年內不稱較止。 司據軍、護軍、高級管理人员应当由公司申相附持有的 司核甲及其安治院是,在任即副前庙年转让场份。 超过其件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所持本公司股份 《即即用十四条》是日末年以下都转上、本区和 《即即用十四条》是日末年以下都转上、下水区

第三十三条
公司股东享有下列权利。
公司股东享有下列权利。
)依限其所持有的股份领据获得股利机其他形式的利益
为能;
)依法请求、召集、主持、参加成者等级股东代理人参加
股东公会,并行使相应的表决权;
(三)对公司的管理并行监督、据出建议应者语询;
()依限法律、行政法规及本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则相 分配; 二)依法请求召开、召集、主持、参加或者委派股东代理, 一所法语承召开。召集、王亨、参加城合金承成京代理人 参加版充金、并行使用应的表决反。 参加版充金、并行使用应查表决反。 四分、不然注度及本意程的规定特让,赠与或者居 押以所持有的股份。 五)查阅、复制公司章程、股东名册、股东会会议记录、董申 会会议及汉、服务会计报告、连续、80 日以上华重晚着台计 其所持有的股份;)查阅本章程、股东名册、公司债券存根、股东大会会

第三十五条 股东要求查阅,基制公司有关材料的,应当遗产《公司法 证券投资法律,行政法施的规定,并应当向公司提供证明 其特有公司股份的特定以及特权股级的行而文件。公司 税未实施务份后通知此系到公司附近地域和整定规 股东应当级明信置用途,将规则公司来关金署保留的以, " 第三十五条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庆以容等近负法律、行政法规的。 东有权请求人民法院认定无效。 发东大会,董事会的会议召集组序、表达方式进反法律、 发注规或者本章程。或者法议内容违反本章程的,股东有 自改议作出之目数60日内,请求人民法院繼續。

应信息披露义务

10月	30日 星期四 一	共和北
rb9@	2 zqrb.sina.net	<i>p</i> • 2/6
23	新增	第三十七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公司股东条,董事会的决议不成立; (一)本召开股东条,董事会会议评比决议。 (二)股东条、董事会公决市场及申随于竞决。 (二)出版会议的,发取者的特表决权数为达到公司法决 者本英是规定的,发现者的特表决权数大达到公司法决 (程)问题法议事项的人数或者的特表决权数 (法)的意志仪事项的人数或者的特表决权数
24	面请求董事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董事会、董事会收到前款规定的股东书面请求后拒绝提起 诉讼、或者自收到请求之日起30日内未提起诉讼、或者情况 紧急、不立即提起诉讼将会使公司利益受到难以弥补的损 害的,前款规定的股东有权为了公司的利益以自己的名义 直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二十八条 申计委员会成员以外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 申注及法律、行政法规或资本率组织规定、给公司或应加失 的、连续、180 日以上单独或资本计算的企业,以法院投起以下的 发东有较产商证实计计委员会成人法院投起以下的 委员会成员执行公司职务时也及这样、行政法规或者本军 有制的规定。综合与遗成执行。他还使成于以下前间来直窜 审计委员会。董事会处到前是规矩的形态。 审计委员会。董事会处到前是规矩的形态,有一个大型会 规型研究。该有日效到标文之目或30 日内未提出的公或者 特征紧急。不见规程起诉你必要不可能至要相反的。或者 的指理的,前常规定的股本有权之为之的问题以自己的 的指理的,前常规定的股本有权之为之的问题以自己的 的指理的,前常规定的股本有权之为之的问题以自己的
25	第二十八条 公司成本採用下列以务; (一)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本章程; (一)/应该环况期的股份和人股方方缴纳股金; (二)施法律、法规规定的指形外、不得品股; (四)不得遇用股东权利销等公司或者其他股东的利益。不 再進用公司法人独立地位和股东和限价。任期等公司债权人 公司股东温用股东权特的资力或者其他股东治和成据失的, 公司股东温用股东权特的公司或者其他股东治或相关的。 公司股东温用股东权特的公司或者其他股东治或相关, 公司股东温用股东权特公司运从, 公司股东温用股东权利公司, 公司股东温用股东权特公司, 公司股东温用股东权利公司, 公司股东温用发东权特公司,	第四十条 公司股东港目下列义务。 (一)地等法律。行政远规和本章程。 (一)地等法律。行政远规和本章程。 (二)依其第八场前的股份和人投方式缴制投款。 (三)除法律。在规则定的前部分。不得抽回过税本。 (四)不得盘用投充权利用等公司或者其他股东的利益。不 用面用公司法人型业地位他股东的假设上围落公司就不 的制益。 (五)法律,行政上规及本章梯股定应当年目的其他义务。 第四十一条 公司股东盅用股东权附给公司或者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 应当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公司股东盅用股东权利给公司或者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
26	第三十九条 持有公司5%以上有表块股份的股东,将其持有的股份进 行城岬的。应当自该事实发生当1,向公司附出书面限咎。 股东持有或者通过协议、其他宏排与他、共国持有公司的 股份达到公司已处行役的6%和,应当在该事实发生之日 起3日内,向中国证监会规定的标形综外。 股东持有或者通过协议、其他实排与他、共国持有公司的 股份运验公司已发行股份6%的 5%后,其所经公司已发行有袭 决权股份比例每增加或者减少%。应当依期高效顺远符行 股份有效会。或该事实发生之日起至公告后3日内,不得再 行实及公司股票。但中国证监会规定的情形统外, 股东持有家者通过协议、其他安排与他、共同持令公司已发行的条条 民权股份比例每增加或者减少%。应当依期高效顺业设行 发行的有表决权股份达到5%后,其所经公司已发行的有条 仅实行股份的增加或者减少。应当依期来发生的发 时间,是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	删除
27	第四十条 公司的控股股东,东际控制、不得利用其关键关系指雷公司利益。 违反规定的,给公司运动取出公司。 应当承担赔偿的 公司的形型股东发与东部即从小公司和公司社会公众规划 东京市省信义等。 控制 形式 经工程设计 计图 计图 化 证明 ,	册如会
28	新增	第四十二条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当依服法律、行政法规、中国 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行使权利、履行义务、维护 上市公司利益。
29	新物	第四十二条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电影从应当遵守下列规定。 (一)依法厅使股东农利。不强用控制以应省利用火炭关系 指指公司成者为使股东的合法权益。 指指公司成者为使股东的合法权益。 (二)严格银行所由的公开间制的各项标准。不得租赁变 (三)严格银行产时的出份之开间制备至项标准。不得租赁变 的重大等。 (五)严格银有关规定银行信息披露义务,积极主动配合 公司被守信息披露工作。及时告知公司已发生或者指发生 的重大等。 (五)不得现金,指使成者要求公司及相关人员违法连规提 (少)不得别性一种分的未分,并进入信息。不得从正任何 方式,遗与公司会分的全处分量。在第二条从中担任何 方式,遗与公司会分的全处分量。从市场人员,还是连规提 (少)不得别任于公的企业分别会。不得以任何 方式,遗与公司会所会。不是从市场。不得以任何 方式,遗与公司会所会。 (人)不得现任于公司会的会是设立,是,是被交易,则被人的场景或人。 (人)解证公司资产处的分单处。另一种场分组、资产重组、对 外投资等任何方式制度公司就任他发给公法权益公 从户联际公司资产业数,与国际企业的企业。 从市场公司、市场公司、市场公司、市场公司、市场公司、市场公司、市场公司、市场公司、
30	新增	承担连带责任。 第四十四条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质押其所持有或者实际支配的公司 股票的, 应当维持公司控制权和生产经营稳定。
		放录的,应当维持公司控制X和主广定营标定。 第四十五条

第四十五条 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的。 序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 关于股份转让的限制性规定及其就限制股份转让作出 第四十一条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 (一)决定公司的经营对并和投资计划。 二)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作及担任的董事。董事,决定有分 董事。董事的报酬事项。 (三)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 依法行使下列职权; -)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决定有关董事 的报酬事项; (二)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 ()对公司聘用、解聘承办公司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 作出决议; (十一)对公司聘用、解聘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 股东会可以授权董事会对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 涂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 3有规定外、上述股东会的职权不得通过授权的形式 事会或其他机构和个人代为行使。 --述股东大会的职权不得通过授权的形式由董事会或其他 机构和个人代为行使。

准: 三)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营业 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50%以上

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争机润的 50%以上,且绝金额超过 500 万元; 五) 交易的成交金额(含承担债务和费用) 占公司最近一 经审计争资产的 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5,000 万元 大) 交易产生的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得

上的发现自、验上1下19万%。AAA)。在《在代土设置的发展》,从在《在代土设置的发现等,及定时正常交易所几定的其他交易。 公司发生除秦托里则特容某者计预则为有规定的中项外的位交易时,应至这多局标的目状的一类则交易,按照进 12个月累计计赛的原则。适用本条第一或效则定,已按照 第一或规定履行相关文单的。不购人相关的累计计 资图。 公司发生"购买货产"或者"出售货产"时,以资产总额和 交总额中的较高者分别。接交多事项的类型在连续。12个 内累计计算。经累计计算起过公司最近一期还时计总资 30%的,提交股东安有过关格由和密公现发东所转表决权 273以上通过。 第四十八条 一)公司下列对外担保行为,应当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 交股东会审议: 第四十二条 为,应当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 东大会审议:

、同機供靠的体势为公司合并相表范围内且特别比例起 pre的地理子公司。且被地理子公司基他是否不包含公 边球股股系、实际的制入基地类型、约。可以《于按照本》、 原定服于董事会。但东会中议程限。 《可不得为实理人提供资金等转变物。但可发现金数。 《可不包括由公司矩矩段系、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主张》等 《多等数。且该条股公司的其他股份。 第五十条 下列情形之一的,公司在事实发生之日起2个月以内召 第四十四条 下列情形之一的,公司在事实发生之日起2个月以内召开 临时投东大会: 一)董事人數不足(公司法)與定的法定最低人数,或者少 于本章程所定人数的2/3时;

…… 可不得为关联人提供资金等财务资助,但向非由公司 设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关联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

「ト列館を之一円」公司在事実次生之日起2个月以内台/ 您別提东会。 一)董事人教不足公司法」规定人数或者本章程所定人。 的20時: (二)公司未幹补約亏益比基本总额17時; 三)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10%以上股份的股东请求时; (四)董事会以分多架时;

通知中列明的其他明确地点。 股东大会将设置金贴、凤虬给党以东江召开。公司还将据"股东会将设置金贴、以现金交叉形式召开。公司还将提 限网站成就他方式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股东部 过上达方次参加股东大会提供更利。股东部 过上达方次参加股东大会的"视力出席"。 股东会谈时间,她点的选择应当便于股东参加。发出股东 子通信方式召开。现场会议时间,她点的选择应当便于

第四十六条 本公司召开股东大会时将聘请律师对以下问题出具法律意 第五十二条
司召开股东会时将聘请律师对以下问题出具法律意

公司召开股东会单将两周市排防对以下问题出具法准息, 并公告: 一)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是否符合法律。行政法规、本章 据的规定: (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是否合注有效; (三)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是否合注有效; (四)应本公司要求对其他有关问题出集的法律意见。

切け 召集 股 左 仝